

大葉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

學生輔導委員會 設置要點

96.12.12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系為協助學生解決在生涯規劃上及學業上引發之困擾，期能排除學習障礙，並增進學習成效，特設置「大葉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生輔導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主要任務為：
- (一)升學輔導
 - 1.推甄輔導：範本、學校時程資料蒐集、演練時程規劃與調度
 - 2.研究所輔導：各校考科時程蒐集、集班共讀、資訊提供
 - (二)就業輔導
 - 1.就業輔導：課程設計、實習機會開創
 - 2.證照考試輔導：專業證照、公職考試之考科、時程資料蒐集、提供諮詢
 - (三)心理輔導
 - 1.性向與心理輔導：透過學校資源安排測驗，並將測驗結果分送各導師
 - 2.學習弱勢輔導：時程、排程、成績門檻與施行方式
- 第三條 本系專任教師共同推選二名委員組成，主任為當然委員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，以一次為限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各委員均為無給職。
- 第五條 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，並提當學期系務會議報告。
- 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